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函

地址：106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34號
聯絡人及電話：趙沛滋(02)66396688轉
82381
傳真電話：(02)27336468
電子郵件信箱：gwennie@tea.ntue.
edu.tw

裝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13日

發文字號：北教大師培字第10503901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10902000Q0000000_1050390197-1.pdf,
310902000Q0000000_1050390197-2.jpg)

主旨：檢送本校《教學實務與創新》期刊徵稿辦法，請鼓勵貴屬
教師踴躍賜稿，至紉公誼。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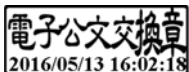
- 一、《教學實務與創新》為教學實務相關研究成果發表之學術
性半年刊，每年三月及九月出版，並以國內、外專注於教
育之研究者與實踐者為主要讀者。
- 二、本刊以教學實踐為核心關懷，文稿類型區分為「大專教師
教學實務升等論文」、「教學實務相關研究論文」及「教
學研究新知與創新理念分享」。本刊全年徵稿。歡迎任何
可促進教學實務成效或具有創新價值之研究踴躍投稿。
- 三、相關內容請見附件「徵稿稿約」，來稿請附上投稿人資料
表等，相關表件請至本刊網站下載 ([https://sites.
google.com/site/tppintue/](https://sites.google.com/site/tppintue/))，投稿請以電子郵件寄至
tppi@tea.ntue.edu.tw。
- 四、相關事項惠請聯絡02-6639-6688#55725，或來信tppi@tea.
ntue.edu.tw詢問。

訂

線

正本：公私立大學校院

副本：公私立大學校院教務長（含附件）、本校教學實務與創新期刊編輯委員會



收文文號：1050004982

校長 張新仁

裝

訂

線

教學實務與創新

徵稿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發行之《教學實務與創新》
乃為教學實務相關研究成果發表之學術性半年
刊，每年三月及九月出版。本刊以教學實踐為
核心關懷，歡迎任何可促進教學實務成效或具
有創新價值之研究。

文稿類型

「大專教師教學實務升等論文」

大專教師依多元升等制度，並以教學實務升等通過者，教學實務成果得以論文形式投稿，中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25,000字為原則，英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10,000字為原則。

「教學實務相關研究論文」

以各教育階段別教學場域之教師教學或學生學習成效相關之實務導向研究論文，中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15,000字為原則，英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8,000字為原則。

「教學研究新知與創新理念分享」

以分享教學研究新興趨勢或創新策略之論文，中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7,000字為原則，英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5,000字為原則。

徵稿辦法

投稿方式 | 請附基本資料及中、英文摘要、全文文稿與電子檔，郵寄至本刊信箱。

徵稿時間 | 本刊全年徵稿。

本刊網址 | <https://sites.google.com/site/tppintue>



聯絡方式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學實務與創新期刊編輯委員會

Email | tppi@tea.ntue.edu.tw

地址 | 106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34號

《教學實務與創新》稿約

- 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發行之《教學實務與創新》(Teaching Practice and Pedagogical Innovation) 乃為教學實務相關研究成果發表之學術期刊，並以國內、外專注於教育之研究者與實踐者為主要讀者。本刊以教學實踐為核心關懷，歡迎任何可促進教學實務成效或具有創新價值之研究。
- 二、本刊以教學實務與創新作為研究內涵，接受各教育階段別教學場域之學生學習成效創新性研究。其主題內容可包括「創新課程設計」、「研發教材教具」、「教學策略與方法」、「班級經營策略」、「學習評量方式」或「資訊科技融入教學」等具有推廣價值之實務研究。
- 三、文稿類型區分為「大專教師教學實務升等論文」、「教學實務相關研究論文」以及「教學研究新知與創新理念分享」等。
 - (一)「大專教師教學實務升等論文」：大專教師依多元升等制度，並以教學實務升等通過者，其教學實務成果得以論文形式投稿，中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 25,000 字為原則，英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 10,000 字為原則。
 - (二)「教學實務相關研究論文」：以各教育階段別教學場域之教師教學或學生學習成效相關之實務導向研究論文，中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 15,000 字為原則，英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 8,000 字為原則。
 - (三)「教學研究新知與創新理念分享」：以分享教學研究新興趨勢或創新策略之論文，中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 7,000 字為原則，英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 5,000 字為原則。
- 四、本刊為半年刊，每年出版 1 卷 (2 期)，分別於 3、9 月出刊。
- 五、本刊全年徵稿，投稿後 3 個月內回覆審查意見。
- 六、來稿請以 A4 規格之白紙電腦橫排打字 (12 號字，1.5 行距)，並請填寫「投稿者基本資料表」。請另附中文摘要 500 字、英文摘要 250 字以內 (均含中英文標題及中英文關鍵詞)。論文正文及中英文摘要中請勿出現任何姓名或服務單位等類似之個人資料。研究論文之正文段落號碼標寫方式如下：壹、一、(一) 1. (1)。
- 七、來稿之參考文獻及其引用方式請依 APA 格式撰寫 (詳見「教學實踐與創新引用文獻註明格式」)；附圖請逕採電腦檔案製作並存檔，或用白紙墨繪，務求工整清晰。
- 八、所投稿件如係未出版之專案研究成果，應註明曾獲補助之來源或性質。
- 九、本刊採雙向匿名審查制度。程序如下：
 - (一) 形式審查：確認來稿是否符合形式要件 (包括是否符合本刊宗旨或字數、撰稿體例之規範等)。
 - (二) 預審：通過形式審查之稿件，由主編針對文稿品質及主題宗旨進行預審。如有疑義，再由主編邀請一位編輯委員閱讀該論文，若看法一致即予收件。

(三) 初審：通過預審之稿件，主編邀請編輯委員推薦二位學者專家初審。經審查要求修改之論文，請修改並逐條回覆審查意見。

(四) 複審：通過初審各篇，分別委請各該篇責任編輯，先行核閱所有審查意見、作者歷次修改與審查意見回覆情形，以及文章整體品質，提供是否刊登或是進一步修改之建議，提編輯委員會審議，以決定是否刊登。為避免資源浪費，若來稿於初複審階段中或經審查採用後提出撤稿要求者，一年內不再接受該投稿者之投稿。

十、 刊載後，每篇贈送該期期刊 3 冊。

十一、 來稿如經採用，均以原作者本名（含中英文姓名）發表。刊印時之校樣一律由作者自行校對，出版後如有任何謬誤，由原作者負責。

十二、 來稿經收錄後，著作人同意授權本刊以紙本、光碟或上網形式全文發行，並再授權「國家圖書館遠距圖書服務系統」進行重製、透過網路提供服務、授權用戶下載、列印、瀏覽等行為，及為符合其資料庫之需求，酌作格式之修改。其他著作權授權事宜，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辦理。

十三、 本規則經本刊編輯委員會會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發布施行。

決行層級：

意 見 及 簽 章

承
辦
單
位

擬：核可後，電子檔轉知各系所，並請各系所公告予所屬教師知悉。

註冊課務組
辦事員 林曉薇 0516
0820

組長：

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
組長 李維哲 0516
1723

會
辦
單
位

決
行

教務長決行：

授權教務長
林志隆 0516
2044